

新郑市北部污泥处理厂特许经营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编号: XZJY-GC-2024-29)

公示结束时间: 2024 年 12 月 09 日

一、评标情况

标段(包)[001]新郑市北部污泥处理厂特许经营项目:

1、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 1 名: 河南旺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类型投标报价: 390 元/吨, 质量: 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及规范要求,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365 天;

中标候选人第 2 名: 江苏绿景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其他类型投标报价: 390.25 元/吨, 质量: 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及规范要求,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365 天;

中标候选人第 3 名: 浙江环兴机械有限公司, 其他类型投标报价: 390.40 元/吨, 质量: 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及规范要求,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365 天;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河南旺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常风民高级工程师 ZGB48048439;

中标候选人(江苏绿景环保设备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蒋春建高级工程师 0927497;

中标候选人(浙江环兴机械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俞林明工程师 8512;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中标候选人(河南旺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满足招标文件资格能力条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江苏绿景环保设备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满足招标文件资格能力条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浙江环兴机械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满足招标文件资格能力条件要求;

4、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

中标候选人(河南旺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江苏绿景环保设备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浙江环兴机械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可在公示期内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公示期满对公示结果没有异议的，招标人将签发中标通知书。

三、其他

新郑市北部污泥处理厂特许经营项目（招标编号：XZJY-GC-2024-29）于 2024 年 12 月 5 日在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开标（评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将该项目的中标候选人（评标结果）情况公示如下：

一、中标候选人

1.1 中标候选人排序基本情况

排序	中标候选人名称	投标报价（元/吨）	项目负责人	质量	建设期和特许经营权期限
1	河南旺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90.00	/	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及规范要求。	特许经营期 30 年（其中建设期 1 年，运营期 29 年）。
2	江苏绿景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390.25	/	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及规范要求。	建设期 1 年，特许经营权期限 30 年（其中建设期 1 年，运营期 29 年）。
3	浙江环兴机械有限公司	390.40	/	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及规范要求。	特许经营期 30 年（其中建设期 1 年，运营期 29 年）。

1.2 中标候选人项目管理人员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姓名	人员类别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职称证书	证书编号
1	河南旺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常风民	管理人员	技术负责人	410*****0052	高级工程师	ZGB48048439
2	江苏绿景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蒋春建	管理人员	技术负责人	321*****1718	高级工程师	0927497
3	浙江环兴机械有限公司	俞林明	管理人员	总工程师	330*****161X	工程师	8512

1.3 中标候选人企业业绩（如招标文件有要求需如实填写，没有填/）

序号	中标候选人名称	中标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元）
1	河南旺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厌氧氨氧化/纯膜生物反应器+硫自养组合工艺处理农村污水研究	清华大学	2023 年 5 月 24 日	/
2	河南旺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0t/d 园林废弃物资源化利用项目 EPC 总承包工程	中节能(肥		

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 /

3 浙江环兴机械有限公司 孟加拉达舍尔甘地污水处理厂日处理 500 吨/日污泥干化焚烧处置项目 西安华诺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9 月 /

4 浙江环兴机械有限公司 莒南北控环境日处理 100 吨/日污泥干化焚烧处置项目 莒南北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

5 浙江环兴机械有限公司 长春城投鹏钨生态环保有限公司污泥综合处置项目整体设计、设备制造、安装、调试等一体化采购项目 中铁城乡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1 日 /

1.4 中标候选人项目负责人业绩（如招标文件有要求需如实填写，没有填/）

序号	项目负责人	中标候选人名称	中标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元）
1	/	/	/	/	/	/

二、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2.1 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序号	标段编号	资格能力条件
----	------	--------

- 1 XZJY-GC-2024-29-01 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
- 2、财务要求 投标人应具有本项目要求的资金实力和融资能力，提供近三年（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部门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三年的，则以企业实际成立年份为准，提供对应年份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 3、信誉要求：①投标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未存在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出具承诺）；②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企业及法定代表人，并提供查询网页截图。③投标人需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网页截图。（投标人须提供网站查询打印页，打印页需包括查询日期，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日之后，经查询有失信记录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
-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的相关信息）；
- 5、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超过 4 个，还应满足下列要求：

- ①联合体牵头人须为主投资方，且满足“投标人各项资格要求”；
- ②以联合体参加的，应提交联合体协议书并指定牵头人，明确联合体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联合体其他成员的权利义务、出资额或出资比例，其中民营企业股权占比原则上不低于 35%；承诺联合体各成员就本项目全过程承担连带法律责任；
- ③除作为政府出资人代表参与地方政府通过资本金注入方式给予投资支持的项目外，地方本级国有独资或国有控股企业（含其独资或控股的子公司）不得以任何方式作为本级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建（含改扩建）项目的投标方、联合投标方或项目公司股东；作为政府出资人代表时，原则上不得在项目公司中控股。
- ④联合体双方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参与该项目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与该项目的投标。

2.2 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情况

序号	标段编号	中标候选人名称	响应情况
1	XZJY-GC-2024-29-01	河南旺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完全响应
2	XZJY-GC-2024-29-01	江苏绿景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完全响应
3	XZJY-GC-2024-29-01	浙江环兴机械有限公司	完全响应

三、废标情况及原因

序号	投标人名称	废标原因
----	-------	------

1 / /

四、报价修正情况

序号	投标人名称	修正原因	修正前报价（元）	修正后报价（元）
----	-------	------	----------	----------

1 / / / /

五、所有投标人技术标评分情况

序号	投标人名称	评委 A	评委 B	评委 C
1	河南旺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8.00	39.50	39.00
2	无锡仁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2.50	31.00	32.80
3	浙江环兴机械有限公司	35.00	35.50	36.30
4	江苏绿景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35.50	35.00	37.00

六、所有投标人商务标评分情况

序号	投标人名称	评委 D	评委 E
1	河南旺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4.96	34.96

2 无锡仁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4.96 34.96

3 浙江环兴机械有限公司 34.94 34.94

4 江苏绿景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34.98 34.98

七、所有投标人总得分情况

序号 投标人名称 综合标得分 总得分

1 河南旺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40 78.19

2 无锡仁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90 70.96

3 浙江环兴机械有限公司 3.55 74.09

4 江苏绿景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3.60 74.41

八、公示时间

2024 年 12 月 6 日至 2024 年 12 月 9 日

九、招标文件规定公示的其他内容

序号 投标人（中标候选人）名称 需要公示的其他内容

1 河南旺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2 江苏绿景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

3 浙江环兴机械有限公司 /

十、异议（投诉）受理部门及渠道

序号 受理部门 受理渠道

1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异议受理） 招标人：新郑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地址：新郑市中华路与新华路交叉口

联系人：石先生

联系方式：0371-62699163

2 招标监督部门

（投诉受理） 监督机构：新郑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建筑业监管科

地址：新郑市新华路 218 号

联系方式：0371-62699049

备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可在公示期内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公示期满对公示结果没有异议的，招标人将签发中标通知书。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负责人或其授权的项目负责人：高女士

2024 年 12 月 6 日

四、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新郑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建筑业监管科。

五、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新郑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地 址：新郑市中华路与新华路交叉口

联 系 人：石先生

电 话：0371-62699163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3 号中华大厦 19 层

联 系 人：刘旭、高晓爽、赵璐、张彬、丁新新

电 话：0371-69092311

电子邮件：hnyx12@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